

宣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的鉴证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目 录

一、鉴证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location）：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丽泽SOHO B座20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tel）：010-51423818 传真（fax）：010-51423816

关于宣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中兴华核字（2026）第00002291号

宣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宣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宣亚国际”）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宣亚国际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宣亚国际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宣亚国际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文雪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 震

2026 年 4 月 22 日

宣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宣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宣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538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1,064,521 股，发行价格为 14.0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94,903,294.00 元（人民币元，下同），扣除本次发行费用 10,559,905.71 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84,343,388.29 元。上述资金于 2024 年 3 月 4 日到位，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宣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中兴华验字〔2024〕第 010014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94,216,653.97 元（含支付发行费用），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201,873,731.07 元（含利息收入、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收入金额与手续费的差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29,490.33
减：发行费用及税费	902.74
减：2024 年度募集资金投入项目支出金额	8,191.39

项目	金额
减：2024 年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	189.60
加：2024 年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金额	28.74
加：2024 年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收入金额	7.77
减：本报告期募集资金投入项目支出总额	137.93
加：本报告期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金额	3.54
加：本报告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收入金额	78.66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20,187.37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经公司 2024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确认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北京巨浪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浪科技”）分别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四环支行、中信银行北京富力支行开立的银行账户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专项存放和使用。2024 年 3 月 26 日，公司、巨浪科技分别与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相关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上述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遵照履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网址下同）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实际业务需求，增加北京星声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声场”）、北京星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募投项目“全链路沉浸式内容营销平台项目”的实施主体，对应增加重庆市为该项目的实施地点，并同意新增主体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签署相应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2025 年 9 月 22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星声场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景山支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北京石景山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专项存放和使用。公司、星声场与保荐机构、宁波银行北京石景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加实施地点及设立、变更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依据相关规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根据变更后的部分募集资金用途需求，在“宁波银行北京石景山支行”开立新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变更原在“中信银行北京富力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四环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用途。同时，公司、巨浪科技与保荐机构、相关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补充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 集资金余额	备注
宣亚国际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东四环支行	110914407710018	28,652.59	19,722.28	全链路沉浸式内容营销平台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宣亚国际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石景山支行	86031110002155280	0.00	0.00	Infinity Agent-AI 营销智能体交互中心建设项目（以下简称“交互中心项目”）
巨浪科技	中信银行北京富力支行	8110701012302761193	0.00	99.04	原“巨浪技术平台升级项目”终止，变更为“交互中心项目”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 集资金余额	备注
星声场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石景山支行	86021110001204024	0.00	366.05	星声场作为“全链路沉浸式内容营销平台项目”的实施主体，公司拟分期向其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截至目前公司已向星声场增资 500 万元。
合计			28,652.59	20,187.37	

三、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二）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实际业务需求，增加北京星声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星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募投项目“全链路沉浸式内容营销平台项目”的实施主体，对应增加重庆市为该项目的实施地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实际业务需求，增加西安市为公司募投项目“全链路沉浸式内容营销平台项目”的实施地点。公司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加实施地点及设立、变更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巨浪科技、上海宣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宣亚上海”）为“交互中心项目”的实施主体，即公司和巨浪科技、宣亚上海作为该募投项目的共同实施主体，并相应增加上海市为实施地点，即该项目的实施地点为北京市、上海市；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巨浪科技、

宣亚上海进行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增资进度将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需求推进。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金额为 1,896,029.17 元（不含税），实际完成置换金额 1,896,029.17 元（不含税）。上述置换情况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宣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中兴华核字（2024）第 010012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或募投项目需要时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原到期之日即 2025 年 7 月 22 日起延长 12 个月，到期前或募投项目需要时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披露了《关于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截至 2025 年 12 月 8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

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 2025 年 12 月 8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五）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分别在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和中信银行北京富力支行开立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前述账户仅用于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专用结算，不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12 月 6 日和 2025 年 1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4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披露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在审议期限内已到期赎回，赎回本金共计 8,000 万元，收益共计 86.41 万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201,873,731.07 元（含利息收入、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收入金额与手续费的差额），存放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情况，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作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全资子公司巨浪科技进行增资，以实施“巨浪技术平台升级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全链路沉浸式内容营销平台项目”、“巨浪技术平台升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 2027 年 3 月 3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况。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宣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 宣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490.33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7.9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269.2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329.3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269.2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1.28%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全链路沉浸式内容营销平台项目	是	15,800.00	3,836.50	137.93	137.93	3.60%	2027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巨浪技术平台升级项目	是	5,500.00	1.06	0.00	1.06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3、补充流动资金	是	8,190.33	10,690.19	0.00	8,190.33	76.62%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Infinity Agent-AI 营销智能体交互中心建设项目	否	0	13,932.89	0.00	0.00	0.00%	2027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9,490.33	28,460.64	137.93	8,329.32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29,490.33	28,460.64	137.93	8,329.32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以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公司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主要情况说明如下： 1、AI 技术应用持续深化，带动营销行业探索多元化获客方式，“全链路沉浸式内容营销平台项目”需优化投资结构以满足市场变化需求。 2、大模型驱动下人工智能迭代加速，公司“巨浪技术平台升级项目”的建设内容难以充分适配业务发展需求及技术升级方向。 3、公司强化 AI 驱动业务转型升级，集中资源打造具有领先优势的“Infinity Agent-AI 营销智能体交互中心建设项目”以增强核心竞争力。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参见本报告“三、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参见本报告“三、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参见本报告“三、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参见本报告“三、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 2: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改变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改变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 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 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 益	改变后的项目可 行性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Infinity Agent-AI 营销智 能体交互中心建 设项目	巨浪技术平台升 级项目	13,932.89				2027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全链路沉浸式内 容营销平台项目	全链路沉浸式内 容营销平台项目	3,836.50	137.93	137.93	3.60	2027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2,499.86	0.00	0.00	0.00%	-			
合计		20,269.25	137.93	137.93					
改变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市场环境的变化及公司发展的实际需求，经审慎研究和分析论证，公司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